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医药　编号：临 2022-115 号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通知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9 月 15 日
- 股权登记日：2022 年 9 月 7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人福医药”或“公司”）定于 2022 年 9 月 15 日（周四）上午 10:00 在武汉市东湖高新区高新大道 666 号人福医药集团会议室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将有关事项再次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3、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9 月 15 日　10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武汉市东湖高新区高新大道 666 号人福医药集团会议室

5、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9 月 14 日至 2022 年 9 月 15 日

投票时间为：自 2022 年 9 月 14 日 15:00 起至 2022 年 9 月 15 日 15:00 止

6、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7、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追加 2022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 2022 年 8 月 26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以上议案需以特别决议通过。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以上议案应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三）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流程。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现将网络投票事项通知如下：

1、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起止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14 日 15:00 至 2022 年 9 月 15 日 15:00。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2、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3、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或其他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079	人福医药	2022/9/7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1）境内法人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注册登记证书原件或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注册登记证书复印件、证券账户卡原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如是公司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见附件 1）办理登记手续；如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则需提供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及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境内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及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须持有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武汉市东湖高新区高新大道 666 号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处；邮政编码：430075。

3、登记时间：2022 年 9 月 8 日至 9 月 14 日工作时间，每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30–16:30。

4、异地股东可用信函、电话或传真方式登记，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及时登记的股东可在会议当天（会议开始前）直接抵达会议现场参与审议表决。

六、其他事项

1、联系电话：027–87597232，87173805，传真：027–87597232，电子邮箱：renfu.pr@renfu.com.cn；

2、联系人：阮源、严纯；

3、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4、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七日

附件 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兹有　　先生/女士，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我单位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证件号码：

有效日期：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公司（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及签字样本）

（身份证正面贴处）	（身份证反面贴处）
签字样本：	

说明：

1、法定代表人为公司章程中载明的负责人；

2、内容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此证明书作为办理事项申请材料附件。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9 月 15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追加 2022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655　证券简称：朗博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3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银行金坛华城中路支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 2,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PY20220860】
- 委托理财期限：2022 年 09 月 07 日至 2023 年 03 月 08 日
- 履行的审议程序：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0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2 年 5 月 26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可以滚动使用。

一、理财到期赎回的基本情况

● 2022 年 03 月 0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0 万元向中国银行金坛华城中路支行购买了 CSDPY20220902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03 月 03 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2022 年 09 月 05 日，公司已赎回上述已到期理财产品，收回本金人民币 2,000 万元，取得收益人民币 152,876.71 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不改变募集 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公司拟暂时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股 东和公司的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1. 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040 号）核准，本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9 日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650 万股（面值人民币 1 元/股），发行价格为 6.46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71,190,000 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人民币 16,037,735.85 元后，实收人民币 155,152,264.15 元，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存入本公司在招商银行常州分行营业部（账号：519902821410901）开立的验资专户中；另扣除其他相关发行费用人民币 11,382,213.24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3,770,050.91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6530 号验资报告。

2022 年 1-6 月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143,770,050.91
减：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33,185,820.92
减：2022 年 1-6 月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651,270.00
（1）汽车动力系统和制动系统橡胶零部件生产项目	607,550.00
（2）汽车用 O 型圈生产项目	931,720.00
（3）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12,00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120,935.72
其中：2022 年 1-6 月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34,554.13
购买理财产品的收益	10,189,290.99
其中：2022 年 1-6 月理财产品的收益	118,125.00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注）	121,243,186.70

注：截止 2022 年 06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21,243,186.70 元，其中未到期理财产品 80,000,000.00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1,243,186.70 元。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银行金坛华城中路支行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挂钩型结构性款【CSDVY20220860】	2,000	1.5%-3.5385%	不适用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82 天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无	1.5%-3.5385%	不适用	否

1、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募投项目进度安排选择相适应的理财产品种类，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

2、公司财务部根据公司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等情况，对理财的规模、期限和预期收益进行判断，对理财产品进行内容审核和风险评估。

3、公司财务部将及时跟踪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理财产品的购买及相关损益情况。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20860】
产品类型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挂钩标的	自取得 EBS 公布的澳元兑美元即期汇率的报价
投资及收益币种	人民币
预期年化收益率（%）	1.5%-3.5385%
产品期限	182 天
本金及利息支付	若产品到期日处于节假日期间，产品到期日不调整，照常兑付本金，收益将遇北京节假日顺延，遇月底则提前至上一工作日。
流动性安排	对于有确定投资期限的产品，客户在投资期限届满兑付之前不可提前赎回本产品。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理财业务管理费的收取约定	无
违约责任	本合同任何一方违约的，应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守约方因此造成的实际经济损失。

（二）委托理财合规性分析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央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或票据回购等，以及挂钩利率的期权产品，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上述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有保本约定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次购买的是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该银行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银行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银行金坛华城中路支行

● 与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金额：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06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561,193,622.53	562,690,670.43
负债总额	38,812,110.19	36,797,395.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22,381,512.34	525,893,275.19
货币资金	147,632,677.40	123,077,612.07
	2021 年	2022 年 1-6 月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737,372.45	3,511,762.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51,647.26	26,194,748.72

截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6.54%，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支付的金额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 16.25%。

（二）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投资回报。

六、风险提示

1、尽管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短期低风险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 2022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2 年 5 月 26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62.18	-
2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3	银行理财产品	1500	1500	11.81	-
4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15.29	-
5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合计		12500	6500	89.28	6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8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5.31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3.61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6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000	
总理财额度				8000	

特此公告。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09 月 07 日

证券代码：603232　证券简称：格尔软件　公告编号：2022-048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证券”）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4,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东北证券收益凭证融发-32 号（以下简称“融发 32 号”）
- 委托理财期限：90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 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 12 个月内（含 12 个月）该项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以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为前提），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时效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实施。使用期限自获得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含 12 个月）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详情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本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投资购买的理财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短期（不超过 1 年）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该项投资仍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保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的前提下，为更好地发挥资金效益，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更好地实现公司现金资产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资金来源为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28 号）核准，公司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 A 股股票 20,901,134 股（每股面值 1.00 元人民币），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30.85 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644,799,983.9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8,844,116.58（不含税）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635,955,867.32 元。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上会师报字［2020］第 6894 号）。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管理。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天）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东北证券	券商收益凭证	融发 32 号	4,000	3.40%	33.53	90	本金保障固定收益型	无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为能提供保本承诺的金融机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 1 年），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且该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同时，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内部资金管理制度，对投资理财产品行为进行规范和控制，严格审批投资产品准入范围，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融发 32 号

产品名称	东北证券收益凭证–融发 32 号
产品代码	SWT666
产品类型	券商收益凭证
产品期限	90 天
本金（万元）	4,000
收益类型	本金保障固定收益型
产品起息日期	2022 年 9 月 6 日
产品到期日期	2022 年 12 月 4 日
兑付日	2022 年 12 月 5 日
年化收益率	3.40%
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发行人营运资金，保证经营活动顺利进行。

（二）风险控制分析

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该项投资仍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定如下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使用和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一）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东北证券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司代码：000686）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二）公司董事会尽职调查情况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和时效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实施。公司管理层对受托方、资金使用方等交易各方当事人的基本情况、信用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等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现金管理业务开展的具体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6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1,903,713,079.42	1,709,727,123.97
负债总额	507,790,887.72	390,079,985.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95,922,191.70	1,319,647,138.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17,595.37	-146,924,746.89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期限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存储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22.82%，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将产生的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五、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投资购买的理财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短期（不超过 1 年）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该项投资仍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 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 12 个月内（含 12 个月）该项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以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为前提），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时效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实施。使用期限自获得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含 12 个月）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详情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券商收益凭证	20,000.00	20,000.00	892.63	0.00
2	券商收益凭证	8,000.00	8,000.00	355.35	0.00
3	券商收益凭证	3,000.00	3,000.00	21.80	0.00
4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	4,000.00	32.79	0.00
5	券商收益凭证	7,000.00	7,000.00	118.13	0.00
6	券商收益凭证	20,000.00	0.00	0.00	20,000.00
7	券商收益凭证	7,000.00	7,000.00	76.52	0.00
8	券商收益凭证	6,500.00	6,500.00	96.16	0.00
9	券商收益凭证	6,000.00	6,000.00	92.05	0.00
10	券商收益凭证	7,500.00	0.00	0.00	7,500.00
11	银行理财产品	2,500.00	2,500.00	18.67	0.00
12	银行理财产品	3,500.00	3,500.00	26.61	0.00
13	券商收益凭证	6,000.00	0.00	0.00	6,000.00
14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0.00	0.00	1,000.00
15	券商收益凭证	4,000.00	0.00	0.00	4,000.00
合计		106,000.00	67,500.00	1,730.71	38,5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2,5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30.45%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21.68%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38,5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1,500.00	
总理财额度				50,000.00	

特此公告。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7 日

证券简称：兴发集团　证券代码：600141　公告编号：临 2022-080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新亚制程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协议仅为框架协议，对双方不具有法律约束力，具体合作方式尚未确定，后续是否签订合同、签订时间及合同内容存在不确定性。后续具体合作方式、推进时间等事项尚需双方进一步协商确定，并以双方后续签订的具体合同为准。

● 本协议系双方基于合作意愿而达成的战略性、框架性约定，不会对公司 2022 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后续将根据合作事项的进展情况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本协议对公司长期发展的影响将需视后续具体业务合作的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022 年 9 月 6 日，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新亚电子制程（广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亚制程”）在湖北省宜昌市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合作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新亚电子制程（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2.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45197274Y

4.法定代表人：许雷宇

5.成立日期：2003 年 1 月 10 日

6.注册资本：50,772.51 万元人民币

7.注册地址：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金唐路 1 号港湾 1 号科创园 24 栋 C 区 1 层 300 室

8.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电子工具、仪器仪表设备、电子元器件、化工产品的销售及售后服务；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金属防腐蚀技术的技术开发；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机器设备租赁（不含金融租赁）；五金零配件的销售；净化产品的技术开发及销售。微晶超硬材料的研发、销售；室内外装修；石材运输。许可经营项目是：普通货运；金属防腐蚀产品的生产、销售；净化工程的设计与安装；石材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关联关系说明：新亚制程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10.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新亚制程总资产 25.00 亿元，净资产 14.62 亿元；2022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8.61 亿元，净利润 0.23 亿元。

（二）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

本协议系双方基于合作意愿而达成的战略性、框架性约定，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后续将根据合作事项的进展情况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新亚电子制程（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在平等、自愿、互惠的原则下，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就双方未来在电子胶领域合作事宜达成如下共识，并签订如下框架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一）甲乙双方一致同意，由双方或其所属关联公司出资在宜昌市猇亭区设立新的法人主体（以下简称：“新公司”），新公司设立后致力于电子胶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

（二）新公司注册地：宜昌市猇亭区，注册资本：5000 万元，甲方持股比例 49%，乙方持股比例 51%。

（三）甲乙双方承诺，新公司成立后，甲乙双方（或所属关联公司）行使出资人权利，履行出资人义务，新公司按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运行，以新公司为主体进行市场拓展和产品销售。

（四）双方一致同意，新公司董监高管理团队安排如下：

董事会：3 人，甲方委派 1 人，乙方委派 2 人；董事长为新公司法定代表人，由乙方推荐，董事会选举产生。

监事会：不设监事会，设执行监事 1 人，由乙方推荐，股东会聘任。

经理及财务总监：总经理由董事长兼任，财务总监由甲方委派。其他管理人员后续根据公司经营实际情况，由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确定。

（五）甲乙双方同意，未经另一方书面同意，不得单独或与其他公司在国内任何地方合作建设新公司相同装置。

（六）新公司一次规划，分期建设电子胶产品，规划占地 100 亩，其中首期建设 3 万吨/年电子胶产品。

（七）为推动新公司在电子胶技术领域的科技成果转化和推广应用，甲乙双方将在技术层面进行全方位合作，甲方将向乙方及新公司开放包括不限于湖北三峡实验室等科研中心，且优先向新公司推荐相关领域优秀科技成果。

（八）双方承诺，规划项目若落户在甲方园区内，在政策允许范围内，新公司用水、电、燃气等能源和公共配套价格，甲方按园区成员企业收取费用。

新公司需采购甲乙双方自产产品的，甲方或乙方均以大客户优惠价供应给新公司，并保证稳定、安全供应。具体定价机制，以另行签订的采购协议为准。

（九）合规运营，甲乙双方保证，新公司设立后，双方应根据现有法律法规和安全环保要求，遵守宜昌市猇亭区内各项法规或规章，确保各项工作合法合规开展。

（十）甲乙双方承诺协助新公司依法依规向项目落地政府申请招商引资优惠政策，并支持、协助新公司积极申报国家、省、市、县（区）的各项产业扶持政策及资金。

三、本次合作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近年来，随着集成电路、消费电子、智能家居等产业蓬勃发展，作为国民经济的前沿性、基础性、战略性、支柱性产业，电子信息制造业也进入快速发展阶段，这也为电子胶产品提供了广阔发展空间。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现已构建较为完善的有机硅上下游一体化产业链，有机硅生产成本控制能力居国内前列，综合实力跃居行业第一梯队，能够为电子胶生产提供充足、经济的原材料。

新亚制程在电子制程关联行业深耕多年，形成了高保障、低成本产品供应链，核心产品电子胶已在消费电子领域形成优势地位，且致力于向新能源汽车、光伏电站、储能电池系统、Mini LED 等多领域拓展。

公司本次与新亚制程签署合作框架协议共同投资建设电子胶产品，有助于双方充分发挥各自资源、技术及产业链等方面的优势，完善公司硅基新材料产业布局，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整体利益。

四、风险提示

（一）本协议仅为框架协议，对双方不具有法律约束力，具体合作方式尚未确定，后续是否签订合同、签订时间及合同内容存在不确定性。后续具体合作方式、推进时间等事项尚需双方进一步协商确定，并以双方后续签订的具体合同为准。

（二）本协议系双方基于合作意愿而达成的战略性、框架性约定，不会对公司 2022 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三）本协议对公司长期发展的影响将需视后续具体业务合作的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公司后续将根据合作事项的进展情况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3860　证券简称：中公高科　公告编号：2022-021

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披露前，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赵怀志先生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01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02%。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股份。

●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9 日披露了《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在减持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赵怀志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666,800 股的公司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1,333,600 股的公司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2%；合计减持股份总数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3%。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截至 2022 年 9 月